

证券代码：300454

证券简称：深信服

公告编号：2025-074

债券代码：123210

债券简称：信服转债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信服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债券代码：123210 债券简称：信服转债
2. 调整前转股价格：110.91 元/股
3. 调整后转股价格：110.93 元/股
4.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11 月 26 日

一、可转债的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28 号）同意注册，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1,214.756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信服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 121,475.6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可转债自 2023 年 8 月 1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信服转债”，债券代码“123210”。

（二）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8 月 2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4 年 2 月 2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9 年 7 月 26 日）止。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历次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11.74 元/股。

(1) 公司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416,880,452 股增加至 419,785,512 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74 元/股调整为 111.32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 公司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419,785,512 股增加至 419,848,216 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32 元/股调整为 111.31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17 日。

(3) 因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31 元/股调整为 111.26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5 日起生效。

(4) 公司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419,848,962 股增加至 419,970,712 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26 元/股调整为 111.24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6 日。

(5) 公司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 419,970,744 股增加至 421,862,460 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1.24 元/股调整为 110.97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

(6) 因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10.97 元/股调整为 111.9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13 日起生效。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依据

根据《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div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div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3 月 1 日回购的 1,255,715 股存续时间即将届满三年，同意公司注销上述回购股份。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 421,883,707 股变更为 420,627,992 股。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 1,255,715 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110.91 元/股，调整后信服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110.93 元/股（计算方法为： $P1 = (P0 + A \times k) \div (1 + k) \approx 110.93$ 元/股；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A 为回购均价， k 为（-本次注销股份数/注销前总股本）），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